

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 113 年度勞工教育活動實施計畫

113 年 10 月 4 日修正版

- 一、依據：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 113 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增進會員對於工會發展與運作之理解，研討勞工組織運作相關議題，帶動會員教師專業成長，提昇專業自主及研究教育公共政策之能力，以維護教師勞動權益，特舉辦本項教育活動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宜蘭縣政府
- 四、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
- 五、辦理時間：11 月 16 日（週六）舉行半天。
- 六、地點：光復國小二樓會議室。
- 七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凡本會會員教師均可報名參加，每場次依下列順序錄取學員 40 名為原則：
 - （一）本會會員代表。
 - （二）本會理監事及會務人員。
 - （三）本會會員教師。
- 八、師資及課程內容：

（三）113 年 11 月 16 日第三場

時間	主題	課程內容	講師
08:30~09:00		報到	本會秘書處
09:00~09:05		開幕致詞	本會理事長
09:05~10:05	教師退休變革與因應	打造「理享」人生的教師理財術	陳景堯
10:10~11:10			
11:15~12:15			
12:15~12:20		活動結語	本會理事長

※講師學經歷：

陳景堯，政大政研所碩士，台大商研所碩士，專業退休理財顧問(RFA)合格認證，曾任天下雜誌網路新媒體總監，參與教育紀錄短片《教改十年後——海闊天空的一代》拍攝團隊。有感於台灣理財教育之嚴重不足，近年致力於投入校園金融教育講座及個人退休準備推廣，與其它顧問累積於全台宣導講座數十場之豐富經驗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參加會員教師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。

十、經費：參加本活動所需之差旅費由各會員負擔。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提供會員研討勞工組織運作相關議題平台，帶動會員教師專業成長。

（二）提昇工會發展認知及研究公共政策之能力，以維護教師勞動權益

（三）增進會員對於救濟程序及內涵之理解，了解勞動安全之相關規定。

十二、本計畫經陳報宜蘭縣政府核備後實施，未盡事宜由本會理事會議決定。